

广东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粤卫办函〔2016〕365号

广东省卫生计生委办公室关于加强全省 卫生计生系统网站与新媒体建设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及顺德区卫生计生局（委）、委直属各单位、各有关三级医疗机构：

为进一步加强全省卫生计生系统网站与新媒体建设，提升信息公开水平和便民服务能力。现就加强全省卫生计生系统网站与新媒体建设工作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网站与新媒体建设在卫生计生工作中的重要性

近年来，移动互联网高速发展，微信等技术成长迅速，“互联网+”成为国家战略，互联网技术成为推动医疗服务多样性的重要引擎，“互联网+政务”、“互联网+医疗”成为大趋势，对全省卫生计生系统网站与新媒体一体化建设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做好全省卫生计生系统网站与新媒体建设是顺应信息化趋势、融入“互联网+”时代的必然要求，也是做好新时期卫生计生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举措，各地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加强网站和新媒体建设

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加强组织领导，加大建设力度，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多更便捷的卫生计生服务。

二、全面推进卫生计生政务公开工作

各地要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全面推进卫生计生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国卫办发〔2016〕30号），以网站与新媒体建设为依托，增强卫生计生政务公开的实效性，推进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要充分利用网站与新媒体的政民互动新渠道，采用信息技术和手段，不断优化公众界面和使用体验，以更加及时、便捷的方式与公众进行互动交流，发布权威信息，加强各类政策解读，扩大卫生计生政务公开参与，提高公众的参与度和满意度。

三、加强网站与新媒体运维和安全管理

各地各单位要严格把握卫生计生机构网站与新媒体的舆论导向，围绕党的大政方针、深化医改、卫生计生中心工作、热点难点问题做好宣传。要把握好网络与新媒体传播策略方法，积极主动做好信息公开工作，加强媒体监测，回应群众关切的热点，有效应对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要做好网站与新媒体的信息管理维护，完善服务栏目，及时更新信息，减少错误链接。同时，要切实落实安全工作责任制，建立信息安全值守制度，规范日常运行管理与维护，严格执行单位公众网与办公局域网的物理隔离，做好上传信息的安全和保密审核工作。

四、做好网站与新媒体的组织保障工作

网站与新媒体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既需要配齐各种硬件设备，不断更新完善软件工具，还需要及时采集更新各种信息，拓展各类公共信息服务。各单位要明确专门机构、配齐专门人员、保障工作经费，做好网站与新媒体建设的组织保障工作。同时还要完善相关工作制度，做到制度管网、制度管事、制度管人、制度管信息。

五、做好 2016 年度全省卫生计生系统网站与新媒体建设测评工作

为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有关文件精神，进一步推进全省卫生计生系统网站与新媒体建设管理，我委将从 2016 年起，每年常规开展全省卫生计生系统网站与微信新媒体建设测评工作，请各单位按照测评方案（见附件），认真做好本单位网站与新媒体的建设运维工作。

附件：2016 年全省卫生计生系统网站与新媒体建设测评方案

广东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广东省卫生计生委办公室
2016 年 8 月 5 日



附件

2016 年全省卫生计生系统 网站与新媒体建设测评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6〕8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政府网站信息内容建设的意见》（国办发〔2014〕57号）精神，进一步推进全省卫生计生系统网站与新媒体建设有关工作，提高全省卫生计生系统网站信息发布、新媒体应用、互动交流和便民服务的水平，提升管理水平，参照《广东省政府网站测评办法》和《广东省 2016 年度政府网站考评方案》要求，特制定本方案。

一、测评目标

坚持以评促改、以评促用、评建结合的宗旨和客观、公正、公平的原则，科学评价各地各部门网站与新媒体建设管理和运维保障水平，引导各地各部门建立健全网站与微信新媒体一体化分级管理责任体系和评估机制，将全省卫生计生系统网站与新媒体打造成更加全面的信息公开平台、更加权威的政策解读和舆论引

导平台、更加及时的回应关切和便民服务平台。

二、测评对象

测评对象包括各地级以上市及顺德区卫生计生局（委）、委直属各单位及各相关三级医疗机构共 160 个（名单见附件 1）。

分四类进行测评：

第一类：各地级以上市及顺德区卫生计生局（委）公众网站与新媒体（共 22 个）

第二类：委直属各单位公众网站与新媒体（共 27 个）

第三类：全省各地三级综合医院网站与新媒体（共 90 个，不含委直属单位三级综合医院）

第四类：全省各地三级专科医院网站与新媒体（共 21 个）

三、测评内容

（一）健康情况。通过日常监测的方式，主要测评网站与新媒体的可用情况、信息更新情况、刊登商业广告情况及监测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

（二）政务院务公开。主要测评网站与新媒体对基础信息公开、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及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情况。

（三）办事服务。主要测评网站与新媒体对公共服务的整合提供情况，以及服务质量、实用和易用情况。

(四) 互动交流。主要测评网站与新媒体咨询投诉、征集调查等互动渠道的建设情况和应用效果,以及知识库建设情况和智能化互动实现情况。

(五) 网站功能。主要测评网站与新媒体一体化建设的资源整合情况,包括搜索功能的资源共享与应用、无障碍浏览服务的建设情况。

(六) 保障能力。主要测评网站与新媒体的机构保障、人员保障、经费保障、制度保障、安全防范等情况。

(七) 新媒体应用。主要测评微信、网站移动版及微博等新媒体的开设、信息发布、服务推送、开展互动交流的应用情况。

(八) 附加指标。通过设置加分、扣分项,主要测评网站与新媒体受到宣传表彰、通报批评、媒体曝光等情况。

测评指标及权重见附件 2。

四、测评程序

(一) 自查自评。2016 年 8 月 20 日至 11 月 18 日,测评对象按照测评指标,认真开展自查自评,并通过测评系统填报反馈自评信息。

(二) 交叉测评。2016 年 11 月 21 日-25 日,由系统随机分配,每个接受测评的单位对另外三个单位进行测评。即每个单位将有三个单位进行测评打分,取平均分为交叉测评分数。

(三) 年终测评。2016年11月26日至12月16日，完成对测评对象网站与新媒体的综合采样、交叉验证、汇总分析等工作，形成测评结果，撰写测评报告。

(四) 结果复核。2016年12月19日至23日，省卫生计生委办公室将初步测评结果反馈给各测评对象。测评对象对测评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收到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省卫生计生委办公室提出复核申请；省卫生计生委办公室在收到复核申请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进行复核，并将复核结果反馈给申请单位。

(五) 结果公布。2016年12月底，测评结果经省卫生计生委审定后通报并向社会公布。测评结果进行分类排名，并根据测评分数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次。

五、工作要求

(一) 全省卫生计生系统网站与新媒体测评对象基本信息(见附件3)填报采取无纸化的填报方式，请于9月15日前用手机扫“广东卫生信息微信公众号”二维码(见附件4)完成基本信息填报工作。

同时，请加入全省卫生计生系统网站与新媒体测评工作交流QQ群：367056233，并扫描陈广泰同志二维码(见附件5)加好友后，邀请您加入“全省卫生计生系统网站与新媒体测评群”，进行测评工作交流。

(二)各地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开展网站与新媒体测评工作的重要性，切实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密切配合，确保测评工作顺利实施。

(三)测评工作人员要增强责任意识，严肃工作纪律，保证测评过程公平、公正、透明，保证测评结果真实、客观、准确。

(四)各地各单位要实事求是地开展自查自评，严格按照测评指标逐项进行客观、真实的评价。对自查工作隐瞒事实或上报信息不准确的，将予以扣分；情节严重的，予以通报并问责。

联系人：寇华强：020-87620007

陈广泰：020-83848484

陈 李：020-83845033

蒲思伊：020-83849056

附件：1.测评对象名单

2.测评指标及权重

3.测评对象基本信息填报表

4.广东卫生信息微信公众号二维码

5.全省卫计系统网站测评微信群加入方法

附件 1

测评对象名单

一、各地级以上市及顺德区卫生计生局（委）

序号	网站名称
1	广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	深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3	珠海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4	汕头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5	佛山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6	韶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7	河源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8	梅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9	惠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10	汕尾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11	东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12	中山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13	江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14	阳江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15	湛江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16	茂名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17	肇庆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序号	网站名称
18	清远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19	潮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0	揭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1	云浮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2	顺德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二、委直属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广东省人民医院
2	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	广东食品药品职业学院
4	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
5	广东省职业病防治院
6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7	广东省口腔医院
8	广东省医学学术交流中心
9	广东省健康教育中心
10	广东省结核病控制中心
11	广东省精神卫生中心
12	广东省皮肤性病防治中心
13	广东省第二中医院
14	广东省卫生监督所
15	广东省泗安医院
16	广东省深圳牙科医疗中心
17	广东省医学实验动物中心
18	广东省卫生厅政务服务中心
19	广东省卫生医疗对外合作服务中心
20	广东省医药采购服务中心

序号	单位名称
21	广东省干部保健中心
22	广东省计划生育协会
23	广东省人口发展研究院
24	广东省人口计生委药具管理中心
25	广东省计划生育宣传教育中心
26	广东省计划生育科学技术研究所
27	人之初杂志社

三、全省各地三级综合医疗机构

序号	机构名称
1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2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
3	中山大学附属第二医院南院
4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5	中山大学第三附属医院岭南医院
6	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
7	中山大学附属第六医院
8	中山大学附属博济医院(增城市人民医院)
9	暨南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10	广东药学院附属第一医院
11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12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13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14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四医院
15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五医院
16	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
17	南方医科大学珠江医院
18	南方医科大学第三附属医院

序号	机构名称
19	广州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海印分院
20	广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21	广州市红十字会医院
22	广州市第十二人民医院
23	广州市番禺区中心医院
24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医院
25	深圳市人民医院
26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
27	北京大学深圳医院
28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
29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医院
30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医院
31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医院
32	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
33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医院
34	珠海市第二人民医院
35	珠海市人民医院
36	遵义医学院第五附属（珠海）医院
37	汕头市中心医院

序号	机构名称
38	汕头大学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39	汕头市第二人民医院
40	汕头市潮阳区大峰医院
41	佛山市第一人民医院
42	佛山市禅城区中心医院
43	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
44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医院
45	佛山市三水区人民医院（佛山市第六人民医院）
46	佛山市高明区人民医院
47	粤北人民医院
48	韶关市第一人民医院
49	河源市人民医院
50	梅州市人民医院
51	惠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52	惠州市中心人民医院
53	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54	惠州市第六人民医院（惠阳区人民医院）
55	惠东县人民医院
56	汕尾逸挥基金医院

序号	机构名称
57	东莞市厚街医院
58	东莞康华医院
59	东莞市第五人民医院
60	东莞东华医院
61	东莞市第三人民医院
62	东莞市人民医院
63	江门市中心医院
64	中山市博爱医院
65	中山市小榄人民医院
66	中山市人民医院
67	江门市人民医院
68	开平市中心医院
69	阳江市人民医院
70	湛江中心人民医院
71	湛江市第二人民医院
72	广东省农垦中心医院
73	广东医学院附属医院
74	廉江市人民医院
75	茂名市人民医院

序号	机构名称
76	茂名石化医院
77	高州市人民医院
78	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
79	肇庆市第二人民医院
80	清远市人民医院
81	英德市人民医院
82	潮州市中心医院
83	潮州市人民医院
84	揭阳市人民医院
85	广东省普宁华侨医院
86	普宁市人民医院
87	云浮市人民医院
88	罗定市人民医院
89	顺德区第一人民医院
90	汕头大学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

四、全省各地三级专科医院

1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2	广州市惠爱医院
3	广州市胸科医院
4	中山大学肿瘤防治中心
5	广东省皮肤病医院
6	广州市儿童医院
7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8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
9	中山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10	广州市第八人民医院
11	广州复大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复大肿瘤医院
12	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
13	广州市民政局精神病院
14	广东三九脑科医院
15	广东省口腔医院番禺分院
16	深圳市孙逸仙心血管医院
17	深圳市眼科医院
18	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
19	汕头大学医学院眼科中心

20	惠州市第二人民医院
21	阳江市公共卫生医院

附件 2

测评指标及权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测评内容	权重	
健康情况 (16分)	可用和更新情况	可用情况	按照《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开展全省卫生计生系统网站与微信新媒体一体化建设评测的通知》有关测评指标, 监测网站和新媒体能否正常访问, 页面、图片、附件、功能与外部链接的可用情况以及各栏目更新维护情况。	5	
		更新情况		5	
	刊登商业广告情况		网站是否存在刊登商业广告问题。	3	
	整改情况		监测反馈问题整改的及时性和整改质量。	3	
政务公开 (15分)	基础信息公开		机构职能、领导信息、动态信息、人事信息、统计信息、公告公示等基础信息的公开和更新情况。	2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各牵头单位对相关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情况。 (备注: 无分工的单位将此部分权重移至“五公开”指标)	2	
	“五公开”	决策公开		重大决策前向社会公布决策草案、决策依据的情况, 决策作出后及时公开的情况	2
		执行公开		重点工作的执行措施、实施步骤、责任分工、监督方式的公开情况	2
		管理公开		权力清单、责任清单的编制和公开情况, 清单动态调整公开情况。	2
		服务公开		下属公共企事业单位服务事项目录的公开情况。(备注: 无该项内容的单位将此部分权重平均分解至“决策公开”、“结果公开”指标)	2
		结果公开		发展规划、工作报告、决定事项落实情况的公开情况。	1
专题专栏		根据重点工作和社会热点信息, 建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测评内容	权重
			立专题专栏的情况。	
	信息公开年报		是否及时公开信息公开年报	1
网站服务 (5分)	公共服务	查询服务	基于部门职能和业务、整合信息和服务资源, 提供查询服务的情况。	1
		名单名录	基于部门职能和业务、整合名单类信息, 提供公共服务的情况。	2
		便民服务	基于部门职能和业务, 开展便民服务应用建设情况。	2
互动交流 (10分)	政务咨询		咨询类渠道实现在线提交以及答复回应情况。	3
	征集调查	民意征集	围绕年度重点工作和社会热点开展民意征集调查以及公众意见建议的回应情况。	2
		在线调查	围绕年度重点工作和社会热点开展在线调查以及结果统计分析情况。	2
	智能互动	业务知识库	细分业务类型整理汇编常见问题以及更新维护保障情况。	1
		智能实时互动	基于语义分析提供智能互动渠道, 实现自动回复以回复质量情况。	2
回应关切 (3分)	新闻发布会		围绕社会热点信息, 及时召开新闻发布会回应关切的情况	1
	政策解读		围绕重要政策及规范性文件开展解读或转载省(部)级相关内容情况。	2
网站功能 (3分)	智能搜索	站内搜索	站内搜索功能可用、结果分类展示以及实用情况。	1
	网站兼容性		网站对主流浏览器的兼容情况。	1
	无障碍功能		网站是否开设有无障碍浏览功能。	1
保障能力 (8)	机制保障	组织保障	是否有明确的机构负责网站建设和管理	1
		人员保障	是否有专门的人员队伍负责网站建设和管理。	2
		经费保障	是否有网站建设专门经费。	1
		制度保障	是否建立了相关制度体系、保障网站建设和管理。	1
	安全防范情况		网站通信保护、安全漏洞、国产化程度以及安全事故的情况。	2
	对省卫计委门户网站保障情况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目录	省卫生计生委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系统中本单位信息更新情况。 (备注: 未在上述系统中开设站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测评内容	权重
			的单位, 检查自建的信息公开目录)	
新媒体应用 (40分)	微信应用	微信号建设	是否开通微信公众号	5
		信息发布	信息发布情况, 测评阅读量、点赞数等。	5
		服务推送	在微信端是否开通有服务功能。	5
		互动交流	在微信端是否开通与公众交流互动的渠道。	4
		微信应用情况	是否利用微信开展相关的活动。	4
	移动版	移动版建设	是否开通移动版。	2
		信息公开	移动端的信息公开程度及资源共享的可能性。	5
		服务功能	移动终端的功能是否与网站的功能相一致, 服务功能是否可用。	4
		互动交流	移动终端是否开通交流互动渠道, 渠道是否通畅可用。	4
微博应用		微博的开通建设情况, 利用微博发布信息、推送服务的情况。	2	
附加指标 (10分)	加分指标	上级表彰	本单位网站与新媒体建设管理工作受到上级单位表彰的, 加分。	5
		媒体宣传	本单位网站与新媒体建设管理工作被主流媒体正面宣传报道的, 加分。	5
	扣分指标	通报批评	本单位网站与新媒体受到相关通报批评的, 扣分。	-5
		媒体曝光	本单位网站与新媒体发生媒体曝光或其他负面影响事件, 经查实属于网站与新媒体管理原因的, 扣分。	-5

附件 3

测评对象基本信息填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网站与新媒体建设负责人			
姓名		职务	
手机		QQ	
微信		邮箱	
工作联系人		职务	
手机		QQ	
微信		邮箱	
单位地址			
网站与新媒体建设情况			
是否建有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选择是，填写下面信息）		
网址			
是否开通微信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选择是，填写下面信息）		
微信号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公众号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号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号		
微信号名称			
是否开通微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选择是，填写下面信息）		
微博名称			
微博网址			

附件 4

广东卫生信息微信公众号二维码



(注：请用手机扫一扫加关注后，点击底部中间“网站微信测评”按钮，进入“全省卫生计生系统网站与新媒体测评专题网”，完成测评基本信息填报)

附件 5

全省卫计系统网站测评微信群加入方法



注：请扫码陈广泰同志二维码，加好友后，邀请您加入“全省卫生计生系统网站与新媒体建设测评群”。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校对：办公室 寇华强

(共印 90 份)

